

# 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

报告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 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信息 .....	3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 .....	4
第四节	风险管理信息 .....	10
第五节	公司治理信息 .....	18
第六节	重大事项信息 .....	74
第七节	其他信息 .....	79

根据证监部门关于非上市公司对外信息披露要求，现将本行 2025 年上半年信息披露如下：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符合本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行长、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和计划财务部负责人，保证信息披露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信息

一、注册中文全称：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泰州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全称：

JIANGSUTAIZHOURURALCOMMERCIALBANKCO., LTD

二、法定代表人：戴萌

董事会秘书：包颖华

三、注册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西仓路 36 号

邮政编码：225300

互联网网址：[www.jstzrcb.com](http://www.jstzrcb.com)

电子信箱：[tzyhdsh@126.com](mailto:tzyhdsh@126.com)

投诉电话：0523-86219872

四、其他有关资料

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7 月 5 日

注册登记地点：泰州市行政审批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006608301146

###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

#### 一、报告期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543.27亿元，较年初增加19.98亿元，增幅3.82%；各项存款460.76亿元，较年初增加36.12亿元，增幅8.51%；各项贷款387.08亿元，较年初增加18.59亿元，增幅5.05%；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5.59亿元，占比1.45%，较年初下降0.05个百分点；净利润1.87亿元，同比增加0.01亿元，增幅0.71%。

####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一）资本的构成（核心资本和附属资本）及与去年同期比较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	2025年6月
核心资本	478,268.72	509,474.93
附属资本	34,344.69	36,624.54
资本充足率	15.54	16.18

##### （二）主要利润指标及与去年同期比较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	2025年6月
一、营业收入	56,298.03	58,442.35
二、营业支出	37,033.02	36,767.73
加：营业外收入	39.49	42.61
减：营业外支出	137.25	254.76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	-
四、利润总额	19,167.24	21,462.47
减：所得税	604.86	2,768.99
五、净利润	18,562.39	18,693.47

### (三) 主营业务收入及与去年同期比较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	占比	2025年6月	占比	占比增减
贷款利息收入	73,263.71	70.29	68,399.74	65.67	-4.6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5,705.86	5.47	4,855.47	4.66	-0.81
手续费收入	547.91	0.53	432.96	0.42	-0.11
投资收益	24,712.93	23.71	30,470.90	29.25	5.54
合计	104,227.60	100	104,159.06	100	

## 三、银行主要业务情况

### (一) 报告期期末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	2025年6月
信用贷款	305,199.73	293,637.05
保证贷款	1,701,425.09	1,835,044.84
抵押贷款	881,540.78	964,760.98
质押贷款	82,833.01	88,010.80
贴现资产	636,372.23	689,316.17
合计	3,607,370.84	3,870,769.84

**(二) 报告期期末贷款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	报告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制造业	909,430.45	23.49
农、林、牧、渔业	119,262.18	3.08
建筑业	423,204.23	10.9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3,107.10	5.5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64,879.46	6.84
批发和零售业	688,541.34	17.79
其他	1,252,345.06	32.35
合计	3,870,769.84	100.00

**(三)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期初余额	111,046.59
本期计提	22,954.16
本期核销	24,079.16
本期转回	3,126.90
其他变化	-11,330.53
期末余额	101,717.97

**(四) 期初、期末同业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	2025年6月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33,606.66	60,532.09
存放系统内款项	52,508.26	54,274.34
拆放同业款项	0	0.00
卖出回购资产	179,648.00	177,500.00
同业拆入款项	40,000.00	0.00
同业存放款项	3,117.79	5,102.90

**(五) 期初、期末投资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	2025年6月
债权投资	472,527.28	448,174.45
其他债权投资	641,548.19	735,232.40
其他权益投资	4,560.00	4,500.00

**(六) 期初、期末应收和应付利息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	2025年6月
应收利息	16,258.70	15,512.24
应付利息	99,077.71	117,623.50

**(七) 表外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880.36
非融资性保函	1,039.38

信用证	0.00
-----	------

**(八) 报告期内市场占有情况**

项 目	市场份额	排名
存款总额	9.27%	3
贷款总额	7.80%	6

**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余额	增长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5,432,657.28	3.82	贷款增长
总负债	4,920,810.54	4.00	存款增长
股东权益	511,846.74	2.07	当年实现的利润
净利润	18,693.47	0.71	存贷款及资金业务增长

**五、关联方交易的总量及重大关联方交易的情况**

本行已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制定并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了管理流程。在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并根据要求确定监管规则关联方名单，结合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变动情况适时更新调整。

**(一) 关联交易概况**

截至二季度末，本行授信类关联交易涉及 117 户，授信余额合计 231968.59 万元，其中贷款授信余额 197636.93 万元，债券授信余额 0 万元，银票授信余额 34292.03 万元，

保函授信余额 39.63 万元；占我行资本净额的 42.48%，未超过 50%。

按交易类型区分：截至二季度末我行共发生授信类关联交易 117 笔，余额 231968.59 万元。其中内部人关联交易 39 笔，余额 2453.99 万元；内部关联人关联交易 11 笔，余额 1488.94 万元；5%以上股东及派驻董监事的关联交易 31 笔，余额 171479.66 万元。

## （二）重大关联交易和一般关联交易

1. 2025 年上半年无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和非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

2. 2025 年上半年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13 笔：其中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6 笔，非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7 笔。具体为：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6 笔，交易金额 56550 万元：其中，沈泉授信 100 万元，宋凌翔授信 100 万元，于力授信 30 万元，上述三人均为本行股东关联方；朱扣居授信 1000 万元，朱扣居为本行自然人股东；季文华授信 320 万元，季文华为本行职工直系亲属；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发生 55000 万元，该行本行法人股东关联方。

2. 非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7 笔，交易金额 49.78 万元：本行主要股东泰州市鹏欣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职工代餐费 3 笔，共 6.79 万元；本行主要法人股东关联方江苏高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费 2 笔，共 5.2 万元；本行租用以下营业用房：本行员工刘振母亲朱娟 1.8 万元，本行主要法人股东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35.99 万元；

## 第四节 风险管理信息

### 一、整体风险状况评价

2025年上半年我行围绕全年风险管理目标，查漏补缺落实全面风险管理要求，增强全员风险防范意识，以信用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为主线，通过不断加强和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建设，推动信贷模式转型，加大不良资产监测和风险预警力度，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持续夯实风险管控基础。

从总体上看，目前信用风险仍然突出，尤其是大额贷款、借新还旧贷款风险，我行通过加强瑕疵贷款管理，加大瑕疵与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一户一策”分类制定清收处置方案，落实职责，全力打好不良资产清收攻坚战，信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各项指标均优于监管要求，总体风险状况可控。

### 二、主要风险情况

#### （一）信用风险情况

截至6月末，各项贷款余额387.08亿元，比年初增长18.59亿元，增幅5.05%。不良贷款余额5.59亿元，不良贷款率1.45%，比年初下降0.05个百分点。今年我行加快推进做小做散战略，始终牢记服务“三农”小微的初心使命，毫不动摇地回归本源、专注主业，推动全员形成对做小做散的思想认同、情感认同、行动自觉。着力在顶层设计、组织架构、机制流程、考核导向上加大工作力度，明确发展目标，加快实现信贷结构调整。

目前没有出现较大的信用风险，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二) 市场风险情况**

2025年上半年，银行账户方面，存贷款利差较上期下降0.01个百分点，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利差较上期上升0.21个百分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下文简称“TPL账户”）债券投资余额5.10亿元。汇率风险方面，外汇总净敞口头寸折人民币0.84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1%，我行无外汇金融衍生产品。从整个投资来看，对市场的把控比较稳健，整体风险可控。

## **(三) 操作风险情况**

为强化风险防控“三道防线”建设，主动防范化解风险，合规管理部于每年初收集各部门检查计划并予以审查，并结合监管意见和省农商联合银行情况通报，提出检查立项建议。同时，将重点业务、重点领域列为必查项目，形成年度检查计划，并跟踪各部门检查计划的落实情况，按季向银行业监管机构报送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报告。结合内外部检查结果及非现场监测情况，对8家支行实施了飞行检查。从抽查的情况看，我行操作风险基本可控。

## **(四) 流动性风险情况**

二季度末，本行流动性比例均值为86.53%，期末值为85.06%，比年初上升18.23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为201.45%，比年初上升12.03个百分点；同业负债依存度1.39%，比年初下降4.37个百分点；核心负债依存度82.31%，比年

初上升 6.41 个百分点；流动性缺口率为 43.16%，比年初上升 10.24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为 226.13%，比年初上升 1.11 个百分点，均符合行内管理和监管要求，总体流动性风险可控，不会出现流动性风险。

### **（五）其他风险情况**

按照人民银行与省农商联合银行反洗钱工作要求，有序开展反洗钱工作，做好身份识别工作，及时报告大额和可疑交易。大额可疑交易监测工作主要是依靠可疑交易模型提取可疑交易数据与柜面人员发现可疑情况上报等方式开展，二季度通过反洗钱系统上报本币对公大额交易报告 140 份，涉及交易笔数 39848 笔，涉及总金额 1529.97 亿元；对私上报大额交易报告 173 份，涉及交易笔数 75246 笔，涉及总金额 155.19 亿元；上报外币对公大额交易报告 2 份，涉及交易笔数 4 笔，涉及总金额 396.19 万元；人工可疑交易排除 2090 份，上报一般可疑报告 44 份；客户一般尽职调查 7904 笔，加强型尽职调查 5605 笔。各支行能认真完善客户尽职调查、客户风险等级划分、大额可疑交易的排除上报等环节的业务操作流程，为堵塞漏洞、防范风险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 **三、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 **（一）董事会**

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本行章程及相关制度文件设立的专门委员会，主要负责本行风险的控制、管理、监督和评估；负责本行内部控制和案件防控体系实施有效性的监督和评价并提出完善建议；负责确认

本行的关联交易，并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监督和审核。主要职责权限：

1. 制订本行风险合规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政策，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风险合规状况的专题报告，提出完善本行风险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供董事会审议；

2. 对本行高级管理层在信贷、市场、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

3. 对本行风险水平、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分析、评定、评估、监督；

4. 审核超出高级管理层授权权限的风险合规管理事项，书面报告董事会审议；

5. 提出完善本行风险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

6. 制定总体关联交易控制政策供董事会审议；

7. 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风险状况的专题报告；

8. 收集、整理本行关联方名单、信息。接受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

9. 审查批准全行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及重大风险资产与负债业务，做好本行资产负债总量的平衡；

10. 审核本行资产风险分类标准和损失准备金提取政策，审核呆账核销事项和年度损失准备金提取总额；

11. 对本行关联交易控制进行有效地分析、评定、审查和管理；

12. 审核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形成书面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13. 审议批准案防工作总体政策，推动案防管理体系建设；

14. 明确高级管理层有关案防职责及权限，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有效监测、预警和处置案件风险；

15. 提出案防工作整体要求，审议案防工作报告；

16. 考核评估本机构案防工作有效性；

17. 确保内审审计对案防工作进行有效审查和监督；

18. 管理专业意见。

19.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从以上机制及职责上分析，本行董事会对风险的监控能力良好。

## （二）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授权开展工作，主要工作职责：

1. 负责执行信用风险管理政策；

2. 负责组织制定信用风险管理规定和操作规程；

3. 负责了解风险水平和管理状况，并确保本行具备足够的人力、物力和恰当的组织结构、管理信息系统以及技术水平，来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地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种风险。

高级管理层能够在董事会的授权下开展风险管理工作，职责清晰，对风险的管控能力良好。

## 四、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 （一）风险管理的政策

信用风险控制政策：开发模型，准确计量，全面监测，

及时预警，统一授信，从严控制。

1. 开发模型，准确计量，是指对信用风险的识别和计量要量化和模型化，要全面识别、科学计量。

2. 全面监测是指对信用风险产生所有对象和全部三大类七项主要指标都要进行适时的监测。

3. 及时预警是指对产生信用风险各种信息，区别客户、行业和区域 3 类不同对象，按照收集传递、分析、处置和后评价 4 个预警程序，采用专家判断和时间序列分析、层次分析和功效计分等方法，对信用风险状况进行动态监测和早期预警，实现对风险的“防患于未然”。

4. 统一授信是指单一客户或集团客户实施贷款、承兑、贴现、贷款承诺、担保等所有授信种类的“一揽子”统一授信。

5. 从严控制是指对信用风险实施严格的限额管理、审批制度和贷后管理，确保授信业务在贷前、贷中和贷后都处于控制之中，同时，通过资产证券化和信用衍生产品转移、分散和化解、对冲已经形成的信用风险。

## **(二) 风险管理的程序**

本行风险管理部门通过各种监控技术，每季度动态捕捉信用风险指标的异常变动，判断其是否已经达到引起关注的水平或已经超过范围。首先要跟踪已识别风险的发展变化情况；其次要根据风险的变化情况及时调整风险应对计划，并对已经发生的风险及其产生的遗留风险和新增风险及时识别、分析、以便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其他各部门负责本部

门的风险监测数据进行收集，汇总后提交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对收集的数据进行进一步的分析评估，并形成报告意见。风险管理部根据各单位提交的报告，结合监测数据分析评估全行信用风险，并与各部门沟通提出控制措施方案，每季度形成全行信用风险报告，分别向本行高级管理层、董事会和监管部门报告。在银行重大风险发生时，按照监管规定，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专项风险报告。

本行的信用风险报告采用纵向报送和横向报送相结合的矩阵式结构。即各支行（部）在向总行风险管理部门报送的同时，向本支行（部）领导报送；总行各部门在向风险管理部门报送的同时，向分管行长报送；总行风险管理部门在向本行高级管理层、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报送的同时，向监管部门报送。

## 五、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本行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主要包括限额管理、信贷审批、贷后管理等，并逐步采取资产证券化和信用衍生产品来控制信用风险。

1. 限额管理是对所有客户都事先规定一个、在一定时间内本行能够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暴露。每当本行认为某客户的风险高度超过既定的限额时，就要采取各种措施降低风险。目的是确保所发生的风险总能被事先设定的风险资本加以覆盖。同时，规定了单一客户的限额、集团客户限额、组合贷款限额等。

2. 信贷审批一方面是指对贷款价格的审批，以使价格能

够抵补风险；另一方面指贷款发放的授权管理和授信审批，并坚持审贷分离、统一授信和展期重审原则。

3. 贷后管理是指贷款转让和贷款重组两个方面。贷款转让指本行将自身认为有风险的贷款转让给其他经济组织；贷款重组是指当本行客户因种种原因无法按原合同履行时，为降低客户违约风险引致的损失，而对原有贷款结构（期限、金额、利率、费用、担保等）进行调整、重新安排、重新组织的过程。

4. 资产证券化是指把已经出现风险的资产转移成具有流动性的证券，把本行对客户的贷款转化为对客户投资。

风险控制措施方案经审批通过后，由风险管理部具体下发各部门控制措施方案执行细则，并负责监督落实风险控制措施的执行。

## 六、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 （一）内部控制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部门在信用风险预警信号发出之后，依据信用风险管理的策略和方法首先要采取预控性的措施防止风险继续扩大，然后根据风险的类型、性质和程度而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风险分散、风险转移、风险规避、风险对冲和风险补偿。

1. 风险分散，是指通过多样化的投资来分散和降低信用风险的方法，如贷款出售、银团贷款、分散贷款到不同客户、不同行业、不同区域等；

2. 风险转移，指通过购买某种金融产品或采取其他合法

的经济措施将风险转移给其他经济主体的一种风险管理方法，分为保险转移和非保险转移，如保险、出口信贷保险和担保等；

3. 风险规避，是指商业银行拒绝或退出某一业务或市场，以避免承担该业务或市场具有的风险，简单说就是不做业务，不承担风险。

4. 风险补偿，是指事前（损失发生以前）对风险承担的价格补偿。即通过提高风险回报的方式，获得承担风险的价格补偿；

5. 风险对冲，主要指通过投资或购买与标的资产收益负相关的某种资产或衍生产品，来对冲销标的资产潜在的风险损失的一种风险管理策略，主要对冲市场风险，分为自我对冲和市场对冲。

## （二）全面审计情况

本行审计部负责对风险工作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根据审计计划和安排，对全行风险管理工作按类别进行审计。

## 第五节 公司治理信息

### 一、公司治理的概况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行实际，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按本行《章程》规定，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权利、义务，

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监管机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致力于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的工作职责，忠实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断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指导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应的工作制度开展运作，充分调动和发挥行长室经营管理的积极性，在加快与现代商业银行接轨步伐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紧紧围绕制度规范、资产质量、财务管理、业务操作流程的合规性、合法性和风险性等工作重心，对本行经营活动以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本行及股东的合法利益。

报告期内，经营层执行董事会授权下的行长负责制，忠实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向董事会提交切实可行的年度计划，抓好经营计划的组织实施，定期或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规范日常经营管理，组织制订和实施各项规章制度，完善部门设置，突出业务发展，强化风险防范，推进经营战略转型，有效提高集约经营水平，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经营目标任务。

##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履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职责

1. 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2. 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3.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4. 依照法律规定对本行回购股份、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组织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5. 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
6.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7. 修改公司章程;
8. 审议批准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包括加强支农支小金  
融服务发展战略,决定本行经营方向和投资计划;
9. 选举和更换董事,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10. 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11. 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  
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12. 审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以上  
的股东的提案;
13. 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  
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4. 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  
员、监事履行职责的评价报告;
15. 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  
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二)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 1. 2024 年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1

泰州农商

我行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上午在总行西七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是我行第五届董事会决定召开的，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泰州日报》及本行网站向全体股东发出了会议公告，明确了本次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议程、人员、登记方式、会议回执等内容。本次大会登记参会股东（代理人）94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95335.3457 万股；实到股东（代理人）94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95335.3457 万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115420.7320 万股）的 82.60%。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资格及持有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符合规定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 2. 会议议题

大会听取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大股东的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主要股东的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风险合规管理工作述职报告》《泰州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4 年风险合规管理工作述职报告》5 项报告，审议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坚守普惠金融定位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发展计划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张青海同志不再担任董事候选人的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

《泰州农商银行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调整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业务经营发展计划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5 年度）》《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撤销监事会（监事）并修订章程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办法〉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解聘华刚同志董事职务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解聘杨笠同志董事职务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增补王在芳同志为董事的议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股东大会变更为股东会的议案》等 27 项议案，形成了 27 项决议。

### 3. 表决情况

1. 对《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的决议》(第 2024001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 对《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表决, 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第 2024002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 对《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进行了表决, 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决议》(第 2024003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4. 对《泰州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

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决议》(第 2024004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5. 对《泰州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决议》(第 2024005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6. 对《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坚守普惠金融定位执行情况 及 2025 年发展计划的报告》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坚守普惠金融定位执行情况 及 2025 年发展计划的报告的决议》(第 2024006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7.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张青海同志不再担任董事候选人的情况报告》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张青海同志不再担任董事候选人的情况报告的决议》（第 2024007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8. 对《泰州农商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的决议》（第 2024008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9. 对《泰州农商银行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的决议》（第 2024009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

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0. 对《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草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草案)的决议》(第 2024010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1. 对《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草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草案)的决议》(第 2024011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2. 对《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草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草案)的决议》

(第 2024012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3.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调整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调整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13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4.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业务经营发展计划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业务经营发展计划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14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5.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15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6.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5 年度）》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5 年度）的决议》（第 2024016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7.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17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

合法有效。

18.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撤销监事会（监事）并修订章程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撤销监事会（监事）并修订章程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18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252.4391 万股、反对 82.9066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99.91%、0.09%、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9.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19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第 2024020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252.4391 万股、反对 82.9066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99.91%、0.09%、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

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1.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的决议》(第2024021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95252.4391万股、反对82.9066万股、弃权0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99.91%、0.09%、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2.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的决议》(第2024022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95252.4391万股、反对82.9066万股、弃权0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99.91%、0.09%、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3.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办法〉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

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办法〉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23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4.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解聘华刚同志董事职务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解聘华刚同志董事职务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24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5.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解聘杨笠同志董事职务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解聘杨笠同志董事职务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25 号),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 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 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程序符合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6.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增补王在芳同志为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增补王在芳同志为董事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26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7. 对《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股东大会变更为股东会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股东大会变更为股东会的议案的决议》（第 2024027 号），表决结果为：

赞成 95335.34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具有表决权股份总额 100%、0%、0%，其中赞成的股份超过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特此报告。

#### 4. 律师见证

江苏泰和（泰州）律师事务所接受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李志、金旭律师出席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律师见证书，确认股东大会的召开均符合法律程序，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履职情况

#### （一）董事会工作职责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 包括支农支小金融服务发展战略, 并监督战略的实施, 每年向股东大会报告上一年度本行坚守支农支小定位执行情况, 审议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向;

4.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5.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制定资本规划, 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

6. 拟订本行重大回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和变更组织形式方案;

7.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审议批准本行重大贷款、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重大关联交易、固定资产购置及对外担保事项, 接受本行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

8. 制定董事会自身和高级管理层应当遵循的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

9.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

10. 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 根据行长的提名, 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审计、计划财务、合规等部门负责人, 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

11. 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决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 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风险状况的专题报告, 对本行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

12. 制订本行有关董事报酬和津贴的方案;

13. 审批本行股份的转让、赠予和继承;
14. 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会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履职评价的结果;
15. 制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
16. 负责本行信息披露事项, 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体系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7. 向股东大会提交聘请或更换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8. 监督并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
19. 向股东大会通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
20. 定期评估并完善商业银行公司治理;
21. 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2. 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等;
23. 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 以及股东大会授予或者监管机构要求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 **(二) 董事会下设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 **(三) 董事会构成**

报告 2025 年上半年末, 本行现有董事 11 名。其中执行

董事 2 名，分别是戴萌、戚道富；独立董事 5 名，分别是徐勇、陶士贵、张晖、曾宪影、吴冬平；股东董事 4 名，分别是张由凤、陈鹏、赵文彬、杨川、袁沪。

### 1. 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份额（万股）
戴 萌	执行董事	男	1971	2023.08 - 换届	0
戚道富	执行董事	男	1977	2022.08 - 换届	0
徐 勇	独立董事	男	1971	2019.07 - 换届	0
陶士贵	独立董事	男	1966	2020.12 - 换届	0
张 晖	独立董事	男	1981	2024.03 - 换届	0
曾宪影	独立董事	女	1972	2024.03 - 换届	0
吴冬平	独立董事	男	1977	2024.03 - 换届	0
张由凤	股东董事	男	1969	2023.08 - 换届	0
赵文彬	股东董事	男	1973	2023.08 - 换届	0
杨 川	股东董事	男	1972	2021.02 - 换届	0
陈 鹏	股东董事	男	1964	2011.06 - 换届	0
袁 沪	股东董事	男	1965	2011.06 - 换届	1131.2364

### 2. 董事任职情况

姓名	本行职务	单位名称	单位职务
戴 萌	董事长	泰州农商银行	董事长
戚道富	执行董事	泰州农商银行	行长
徐 勇	独立董事	开源共识(上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首席运营官
陶士贵	独立董事	南京师范大学商学院	教授
张 晖	独立董事	南京林业大学	教授
曾宪影	独立董事	南京审计大学	副教授
吴冬平	独立董事	广东华商(南京)律师事务所	主任
张由凤	董事	泰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赵文彬	董事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部总经理
杨川	董事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风险控制部总经理
陈鹏	董事	泰州市第一交通物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袁沪	董事	泰州市宝马汽贸工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 3. 董事简历及工作情况

#### (1) 执行董事

##### 戴萌董事

个人简历：戴萌，男，汉族，江苏宝应人，1971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1990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宝应县下舍信用社内勤、江苏宝应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人事教育股人事干事、人事教育股副股长、储蓄信贷股副股长、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办公室主任，江苏宝应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合规风险处主任科员、合规风险部高级经理、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工作情况：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主持党委全面工作，主持董事会全面工作，分管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行业管理科、审计部、人力资源部。董事会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

##### 戚道富董事

个人简历：戚道富，男，汉族，1977年9月出生，江苏徐州人，硕士学位，中共党员。200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南京市雨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双闸信用社出纳、储蓄、会计；

南京市雨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江心洲信用社信贷员；南京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业务部辅导员、八卦洲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紫金农村商业银行八卦洲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城中支行行长助理、城中支行副行长、城南支行行长、普惠金融部总经理，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工作情况：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主持行长室全面工作，分管办公室、合规管理部，协管人力资源部；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

## （2）独立董事

### 徐勇董事

个人简历：徐勇，男，山东文登人，1971年12月出生，1994年8月中国矿业大学本科毕业。同年在人总行印钞造币总公司从事人民币的生产发行，参与筹建人总行第一条信用卡生产线。1998年7月赴英国索尔福德大学攻读金融MBA学位，2000年回国，在金融街从事投资顾问和在上海软银中国风险投资从事投资工作，2005年先后在Experian等四家著名跨国公司担任中国区金融行业总经理、中国区分析决策业务总经理等职务，2007至2013年带队为部分国有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农商行从事新资本协议实施项目的咨询和实施；2014年创办量富征信和徙木金融，2017年8月收购开源中国技术社区并担任CEO，公司目前是国内最大的知识创新平台和DEVOPS领导厂商，赋能头部银行进行数字化转型。

工作情况：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无他行董事兼职。

#### 陶士贵董事

个人简历：陶士贵，男，汉族，江苏东海人，196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在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工作。现任南京师范大学商学院教授。兼任中华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理事、中国软科学研究会理事、中国“人的发展”经济学学会副会长、世界经济发展学会常务理事、江苏省金融学会理事、江苏省国际金融学会理事、中国地方金融研究院专家委员会委员、江苏省市场经济研究会理事、江苏省资本市场研究会理事、江苏省金融研究院特约研究员、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金融类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南京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

工作情况：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职。

#### 张晖董事

个人简历：张晖，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81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2010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农林经济系系主任，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南京林业大学人事处副处长，南京林业大学财务处处长。

工作情况：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江苏扬中

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职。

#### 曾宪影董事

个人简历：女，汉族，1972年11月出生，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管理学博士，南京审计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南京市鼓楼区人大财经委预算审查专家，连云港东海农商行独立董事。1990年9月至1994年6月，河南农业大学经贸学院学习，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1994年9月至1997年6月，河南农业大学经贸学院学习，获得管理学硕士学位；1997年8月至1999年10月，任南京审计学院财金系助教；1999年11月至2005年6月，任南京审计学院财政系讲师；2003年9月至2011年6月，南京农业大学经贸学院学习，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2005年7月至今，任南京审计大学财政系副教授；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在审计署驻哈尔滨特派办挂职锻炼；2017年4月至今，任南京市鼓楼区人大预算审查专家组成员；2019年7月至今，任东海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工作情况：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江苏东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职。

#### 吴冬平董事

个人简历：吴冬平，男，汉族，江西万载人，1977年10月出生，2003年3月参加工作，2006年毕业于南京大学法学专业（自学考试）。2003年2月至2009年2月在江苏普德律师事务所实习，并担任律师；2009年3月至2015年4月在江苏东域律师事务所担任二级合伙人；2016年5月至

2021年3月在江苏品迈律师事务所担任主任；2021年4月至今在广东华商（南京）律师事务所担任执行主任、高级合伙人。专业领域侧重于公司治理、合规管理、破产重整与清算、公司并购重组等方面。

工作情况：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无他行董事兼职。

泰州农商银行-12100659(王骁)-20250820 16:56:21

### **(3) 股东董事**

#### **张由凤董事**

个人简历：张由凤，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年5月出生，籍贯江苏泰州，本科学历，经济师。1989年3月参加工作，先后就职于沈阳军区空军86791部队73分队、沈阳军区空军86791部队71分队、沈阳军区空军86521部队、泰州市联运公司车辆检测中心、泰州市交通局、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泰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7月至今，任泰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泰州农商银行

工作情况：任本行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无他行董事兼职。

#### **陈鹏董事**

个人简历：陈鹏，男，江苏泰州人，1964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泰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技术科副科长、供应科科长、泰州市交通物资经理部经理、泰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任泰州市第一交通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2012年任江苏高远集团

泰州农商银行

泰州农商

泰州农商

泰州农商

董事长。

工作情况：任本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委员，无他行董事兼职。

#### 赵文彬董事

个人简历：赵文彬，男，1973年4月出生，籍贯江苏滨海，南京财经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全日制），北京大学MPA硕士学位（在职），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1992年8月大学毕业分配到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工作，在调查统计处先后任办事员、科员等职务。1998年12月，担任人民银行南京分行统计研究处信贷登记管理科副科长（主持工作）、科长等职务。2004年1月，调任到分行征信管理处征信管理科科长。2004年8月，到广发银行南京分行工作。先后担任南京分行授信管理部副总经理、资金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南京白下支行行长、授信管理部副总经理（正职级）、信贷审查部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3月，到苏州银行总行工作。2011年3月至2014年8月担任苏州银行营业二部（南京）负责人，主要负责苏州银行南京分行筹备工作和南京地区的业务储备。2014年8月至11月，担任苏州银行南京分行党委副书记、总行委派风险总监。2014年12月，加入万向信托，任职万向信托业务总监兼江苏总部负责人，主要负责江苏总部的筹建和业务拓展工作。2017年4月，受聘担任江苏新华日报资产管理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月兼任江苏新华日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3月兼任江苏新华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具有证券

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工作情况：任本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委员，无他行董事兼职。

#### 杨川董事

个人简历：杨川，男，四川人，197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2年11月参加工作，历任苏州市投资公司员工、苏州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员工、苏州信托有限公司托管部业务主管、苏州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一部业务主管、苏州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三部主管、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理财服务中心副经理、苏州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下设信托业务一部副经理、苏州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下设信托业务一部总经理、苏州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副总经理，兼信托业务总部下设信托业务一部总经理、苏州信托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总经理。

工作情况：任本行董事，董事会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江苏姜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职。

#### 袁沪董事

个人简历：袁沪，男，江苏泰州人，1965年8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86年8月至1993年5月泰州市技师学院基础教研室教师，1993年6月至1996年5月泰州市兴达汽摩商行经理，现任泰州市宝马汽贸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泰州市宝苑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州市宝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州市宝信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长、泰州宝铁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淮安宝瑞祥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工作情况：任本行董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无他行董事兼职。

#### (四)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五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视频	2025 年 2 月 25 日
2	五届第六次会议	现场（总行大楼）	2025 年 3 月 21 日
3	五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视频	2025 年 4 月 24 日
4	五届第七次会议	现场（总行大楼）	2025 年 5 月 29 日

1. 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不良贷款核销计划的提案》。

2. 2025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结果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做好 2024 年四季度经营工作提示函整改落实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度风险合规管理工作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报告》《泰

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内控建设及制度执行情况评价报告》  
《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风险合规管理工作报告》《泰州农  
商银行 2024 年四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四季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报告》《泰州农商银  
行 2024 年第四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关于 2024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关于 2024 年  
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战略与执行专项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风险合规管理工作述职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大股东的  
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主要股东的评估报告》《泰  
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张  
青海同志不再担任董事候选人的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3 年审计报告质量及审计业务约定书履行情况的评估报  
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内部审计人员专业胜任能力评价  
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审议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审议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信息科技  
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经营状况的评  
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泰  
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  
资本管理及内部资本充足情况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年度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科技信息工作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坚守普惠金融定位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发展计划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资本管理规划（2025-2027）》《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信息科技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授权委托书》《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责任书》《泰州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结果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2025 年度）》《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注册资本变更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董事调研工作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调整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朱庆琪等股东股权转让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撤销监事会（监事）并修订章程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

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关联方名录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 2025 年风险偏好与限额指标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业务经营发展计划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投资计划的提案》，2024 年度董事履职自评、互评、董事集中学习《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43 号】、2025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反洗钱培训。

3.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解聘杨笠同志董事职务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增补王在芳同志为董事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的提案》审议《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章程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股东大会变更为股东会的提案》。

4.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做好一季度经营工作提示函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审计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一季度关联方名录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 2025 年度领导人员绩效考评办法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孟建华等股东股权转让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核销江苏恒泰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泰州建盈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大额不良贷款的提案》。

### （五）报告期内各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1. 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报告期内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会议召开时间及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 3. 21
2	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4. 5. 17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结果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做好 2024 年四季度经营工作提示函整改落实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

《战略与执行专项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大股东的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主要股东的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经营状况的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科技信息工作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坚守普惠金融定位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发展计划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信息科技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授权委托书》《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责任书》《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董事调研工作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调整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朱庆琪等股东股权转让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撤销监事会（监事）并修订章程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提案》《审议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业务经营发展计划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投资计划的提案》。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做好一季度经营工作提示函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孟建

华等股东股权转让的提案》。

**2. 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报告期内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会议召开时间及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 年 3 月 21 日
2	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 年 5 月 29 日

2025 年 3 月 21 日，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度风险合规管理工作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内控建设及制度执行情况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风险合规管理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四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风险合规管理工作述职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年度报告》《审议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修订《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2025年关联方名录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2025年风险偏好与限额指标的提案》。

2025年5月29日，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2025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2025年一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2025年一季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2025年一季度关联方名录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核销江苏恒泰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泰州建盈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大额不良贷款的提案》。

**3.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会议召开时间及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年3月21日
2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年5月29日

2025年3月21日，召开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2024年度审计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2024年四季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报告》《泰州农商银行2024年第四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2024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3 年审计报告质量及审计业务约定书履行情况的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内部审计人员专业胜任能力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资本管理及内部资本充足情况评估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资本管理规划（2025-2027）》《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审议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草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2025 年度）》《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5 年注册资本变更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提案》《泰州农商银行关于修订〈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提案》。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4.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会议召开时间及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	------	---------	------

1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年第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年3月21日
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年第二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年5月29日

2025年3月21日，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张青海同志不再担任董事候选人的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泰州农商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

2025年5月29日，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关于2025年度领导人员绩效考评办法的提案》。

**5.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报告期内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会议召开时间及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5年第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年3月21日

2025年3月21日，召开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泰州农商银行2024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泰州农商银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 （六）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1. 牵头组织召开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本行5位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参加会议

并审议各项议案，认真履行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职责。

**2. 发表独立董事意见书。**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职，针对重大关联交易、董事的提名任免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利润分配方案、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其他可能对银行机构、中小股东、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每个独立董事均发表了董事意见，上半年共发表 35 份独立董事意见书，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3.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参会职责情况**

董事类型		独立董事				
		徐勇	陶士贵	张晖	曾宪影	吴冬平
姓名		徐勇	陶士贵	张晖	曾宪影	吴冬平
是否独立董事		是	是	是	是	是
参加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4	4	4	4	4
	亲自出席（含视频）次数	4	4	4	4	4
	以书面传签方式参加次数	0	0	0	0	0
	委托出席次数	0	0	0	0	0
	缺席次数	0	0	0	0	0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0/1	0/1	1/1	1/1	1/1
参加委员会情况	出席审计委员会次数/应参会次数	-	2/2	-	2/2	-
	出席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次数/应参会次数	-	-	2/2	-	2/2
	出席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次数/应参会次数	2/2	-	2/2	-	-

(七) 报告期内董事履行参会职责情况

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含视频)次数	以书面传签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戴萌	否	4	4	0	0	0	1/1
戚道富	否	4	4	0	0	0	1/1
徐勇	是	4	3	0	1	0	0/1
陶士贵	是	4	3	0	1	0	0/1
张晖	是	4	4	0	0	0	1/1
曾宪影	是	4	4	0	0	0	1/1
吴冬平	否	4	4	0	0	0	1/1
杨笠	否	2	1	0	1	0	0/0
张由凤	否	4	3	0	1	0	1/1
赵文彬	否	4	4	0	0	0	1/1
杨川	否	4	3	0	1	0	1/1

陈 鹏	否	4	3	0	1	0	1/1
袁 沪	否	4	3	0	1	0	1/1

#### 四、报告期内监事会履职情况

##### (一) 监事会工作职责

1.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

2. 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董事会和经营层偏离支农支小定位情况进行及时提示；

3. 对本行的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4. 对本行的财务活动进行监督；

5.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6. 要求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7. 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将结果向股东大会报告，对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8. 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9. 对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10.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1. 制订本行监事薪酬和津贴方案，报股东大会审议确

定；

12. 定期与银行监督管理机构沟通本行情况；

13. 监督评价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的有效性；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洗钱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对洗钱风险管理提出建议和意见；

14. 其他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 （二）监事会的构成

报告期末，本行监事 8 名，其中职工监事 2 名，分别是童雪松、吉明；外部监事 3 名，分别是高天蔚、杨念、陈庭强；股东监事 3 名，分别是杨屹峰、陆信才、殷伟。

### 1. 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份额（万股）
童雪松	监事长	男	1970	2020.12-2025.06	0
吉明	职工监事	男	1973	2023.12-2025.06	6.0095
高天蔚	外部监事	男	1954	2020.12-2025.06	0
陈庭强	外部监事	男	1983	2023.12-2025.06	0
杨念	外部监事	男	1984	2023.12-2025.06	0
陆信才	股东监事	男	1952	2017.10-2025.06	24.0387
杨屹峰	股东监事	男	1970	2011.12-2025.06	108.1744
殷伟	股东监事	男	1983	2017.10-2025.06	0

### 2. 监事任职情况

姓名	本行职务	单位名称	单位职务
童雪松	监事长	泰州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吉明	职工监事	泰州农商银行	纪委委员、监办负责人（借用）代为履职 西郊支行行长
高天蔚	外部监事	原泰州市人大常委会	退休
陈庭强	外部监事	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副院长
杨念	外部监事	南京大学商学院	副教授
陆信才	股东监事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杨屹峰	股东监事	泰州三福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殷伟	股东监事	泰州苏中天线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 （三）监事简历及工作情况

#### 1. 职工监事

##### （1）童雪松监事

个人简历：童雪松，男，1970年12月出生，江苏江都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1990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江都联社高汉信用社办事员、浦头信用社信贷员、嘶马信用社信贷员、新区信用社信贷员、大桥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浦头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浦头信用社主任、高邮联社副主任、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江都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2020年11月至今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工作情况：任本行纪委书记、监事长。主持纪委工作，分管纪检、监察、信访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主持监事会全面工作，分管纪律监督室、监事会办公室，协管审计部。

##### （2）吉明监事

个人简历：吉明，男，1973年4月出生，江苏泰州人，

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1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泰州市光明机械厂办事员、兴化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钓鱼支行记账员、姜堰农村商业银行里华支行柜员、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客户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助理、物流园支行行长、野徐支行行长、农业开发区支行行长；2023年11月至今借用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办公室（其中：2024年1月至今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纪委委员、2025年4月至今代为履职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西郊支行行长）。

工作情况：任本行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 2. 外部监事

### （1）高天蔚监事

个人简历：高天蔚，男，江苏靖江人，195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政工师，2015年5月退休。历任泰州市海陵区政府副区长、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党组副书记，泰州市经委副主任、工委副书记，市华泰工业控股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泰州市经贸委主任、工委书记，市华泰工业控股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市政府国资委主任、工委书记，泰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主任、党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主任（已退休）。

工作情况：任本行监事会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主任委员。

### （2）陈庭强监事

个人简历：陈庭强，男，1983年11月生，河南信阳人，

中共党员，教授、博士生导师。2014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金融系讲师；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金融系，院聘教授；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南京工业大学，大数据决策与社会绩效评估研究中心主任，中心主任；现任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金融系博士生导师、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南京工业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

工作情况：任本行监事会廉洁从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 （3）杨念监事

个人简历：杨念，男，1984年4月生，安徽定远人，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8月参加工作，2009年8月至2013年9月香港中文大学系统工程与工程管理系博士研究生；历任香港中文大学系统工程与工程管理系助理研究员；南京大学商学院助理教授；2018年12月至今任南京大学商学院副教授。

工作情况：任本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 3. 股东监事

### （1）陆信才监事

个人简历：陆信才，男，1952年4月出生，江苏新沂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南化磷肥厂政工干事、宣传干事、黄磷车间党支部副书记、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副厂长、化工建材厂党委副书记、副厂长、南化集团泰州化纤公司党委书记、经理，2006年8月至今任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工作情况：为本行监事会股东监事

#### (2) 杨屹峰监事

个人简历：杨屹峰，男，1970年2月出生，江苏泰州人，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参加工作，1997年1月至1999年8月任泰州三福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1999年9月至今任泰州三福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工作情况：为本行监事会股东监事

#### (3) 殷伟监事

个人简历：殷伟，男，1983年11月出生，江苏南京人，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8月在中国城投集团工作，2008年9月至2010年8月任泰州苏安房地产有限公司、泰州苏中天线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泰州苏安房地产有限公司、泰州苏中天线集团有限公司、泰州润泰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工作情况：为本行监事会股东监事。

#### (四)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及决议内容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五届第六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年3月21日
2	五届第七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年5月29日

1. 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2025年年度工作计划》《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2024年下半年监督建议书》《监事会2024年度风险合规管理工作监督履职报告》《2024年度监事履职自评、互评》《2024年度监事会工

作情况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监督聘用外部审计机构评价意见的议案》《2024年度合规管理工作监督评价报告》《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反洗钱工作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监事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报〉审核意见的议案》《2024年度监事薪酬分配方案》（草案）《监事会2025年度廉洁从业文化建设活动方案》《关于〈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信息披露报告〉审核意见的议案》《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资本管理中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2024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的监督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2024年四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2024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等二十项议案，并形成二十项决议。

2. 2025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我行2024年战略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村商行2024年内控体系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2024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的履职评价报告》《2024年全面风险管理监督评价报告》等四项议案，并形成四项决议。

## （五）报告期内各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 1. 监督委员会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 年 3 月 14 日
2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 年 5 月 19 日

(1)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监督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计划》《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 2024 年下半年监督建议书》《监事会 2024 年度风险合规管理工作监督履职报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监督聘用外部审计机构评价意见的议案》《2024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监督评价报告》《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反洗钱工作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报〉审核意见的议案》《关于〈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信息披露报告〉审核意见的议案》《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资本管理中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的监督评价报告》《泰州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泰州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等十六项议案，并形成十六项决议。

(2)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监督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我行 2024 年战略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价报告》《泰州农村商行 2024 年内控体系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 2024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

管理情况的履职评价报告》《2024 年全面风险管理监督评价报告》等四项议案，并形成四项决议。

## 2. 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2024 年度监事履职自评、互评》《监事会对监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2024 年度监事薪酬分配方案》（草案）《监事会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等五项议案，并形成五项决议。

## 3. 廉洁从业委员会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
1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总行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廉洁从业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监事会 2025 年度廉洁从业文化建设活动方案》《监事会廉洁从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等二项议案，并形成二项决议。

### （六）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外部监事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诚信义务和勤勉义务，充分发挥在本行稳健运营和风险控制中的作用，依法出席、列席各类重要会议，积极参加监

事会开展的各项监督、调研、培训工作，密切关注本行重大事项，在监督过程中，能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本行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 五、高级管理层职责、人员简历

**1. 行长戚道富：**主持行长室全面工作，分管办公室、合规管理部、协管人力资源部。

**主要工作职责：**全权负责本行及所辖业务经营活动，按照董事会决议和监管机构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组织、实施、管理业务经营活动，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根据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策略，拟定本行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根据经营管理需要，组织拟定、修改基本管理制度、各项规章制度，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拟定总行部门、基层分支机构设置及调整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拟定本行年度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方案，报批后实施。

**行长简历：**戚道富，男，汉族，江苏徐州人，1977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200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南京市雨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双闸信用社出纳、储蓄、会计；原南京市雨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江心洲信用社信贷员；原南京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业务部辅导员、八卦洲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紫金农村商业银行八卦洲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城中支行行长助理、城中支行副行长、城南支行行长、普惠金融部总经理；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代为履行行

长职责，2022年6月至2025年6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 2. 副行长及行长助理

**本行副行长包括：**张青海副行长，分管风险管理部、资产保全部、计划财务部；华俊副行长，分管信贷管理部、运营管理部；徐晓勇副行长，分管科技信息部、安全保卫部，协管办公室；顾准副行长，分管公司金融总部、零售金融部、金融市场部、电子银行部；行长助理杨澄，协管合规管理工作。

**副行长主要工作职责：**按照行长室分工，负责分管部门的工作指导、管理；按照行长的转授权事项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确保目标任务及转授权事项的完成并定期向行长室汇报工作情况。

### 副行长简历：

张青海，男，汉族，江苏泗洪人，197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原泗洪信用联社陈圩信用社会计内勤、孙园信用社信贷员、财务会计股会计辅导员、资金营运股信贷和资金营运综合岗、财务会计股副股长、科技管理部总经理；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计算机中心业务拓展部办事员、计算机中心业务拓展部部门主管、计算机中心业务拓展部经理、信息结算中心运行保障部经理、信息结算中心资金清算部经理、财务会计部经理、运营管理部高级经理；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2020年3月至今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华俊，男，汉族，江苏泰州人，1985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2008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原泰州海阳农村合作银行东进支行综合柜员；泰州农村商业银行新港支行综合柜员、发展规划部办事员、小企业部办事员、大客户服务中心办事员、济川支行行长、农业开发区支行行长；江都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2022年5月至今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徐晓勇，男，汉族，江苏泰州人，197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1998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泰州郊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鲍徐信用社记账员、科技科办事员、科技科副科长；泰州海阳农村合作银行科技部副经理、科技信息部副经理、科技信息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科技信息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科技信息部总经理，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科技信息部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顾准，男，汉族，江苏昆山市人，198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助理会计师。2006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千灯支行综合柜员、营业部客户经理、授信评审部授信评审岗、营业部总经理助理（试聘）、授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周庄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派驻通州华商村镇银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2022年2月至今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 行长助理:

杨澄，男，汉族，江苏泰州人，1975年2月出生，1993年12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1993年12月至2001年3月任原郊区信用联社东郊信用社柜员、信贷员；2001年3月至2003年4月任原郊区信用联社营业部柜员、主办会计；2003年4月至2007年4月任原郊区联社济川信用社客户经理；2007年4月至2010年6月任原海阳银行济川支行客户经理；2010年6月至2011年9月任原海阳银行济川支行副行长；2011年9月至2013年8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济川支行副行长；2013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田河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14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田河支行行长；2016年4月至2017年7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1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兼个私业务部总经理；2020年1月至2020年7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零售金融总部副总经理兼普惠金融管理中心主任；2020年7月至2021年3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零售金融总部总经理兼普惠金融管理中心主任；2021年3月至2021年7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2021年7月至2022年1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兼零售金融总部总经理；2022年1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兼合规管理部临时负责人，2022年5月任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合规管理部总经理。

### 3.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包颖华，主要工作职责：协助董事长做好董事会工作，主持董事会办公室工作。

个人简历：包颖华，男，汉族，197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2003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原高港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会计科办事员、原泰州海阳农合行科技信息部办事员、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科技信息部办事员、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科创园支行行长助理兼个私经理、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许庄支行客户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1月代为履行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田河支行行长职责；2019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田河支行行长；2022年12月至2023年10月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泰东支行行长；2023年10月至今任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党群工作部总经理，行业管理科科长。

#### 4. 合规管理部、审计部、计划财务部

本行现任合规管理部总经理杨澄（兼）、审计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临时空缺。其工作职责：在行长室的领导下，根据本行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开展工作。

#### 六、本行领导班子成员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份额(万股)
戴 萌	党委书记、 董事长	男	1971	2023.05 - 换届	0
戚道富	行长	男	1977	2023.6-2025.6	0
孔令平	党委副书记	男	1971	2020.12	0
童雪松	纪委书记	男	1970	2020.12	0
张青海	副行长	男	1971	2020.03 - 换届	0

华俊	副行长	男	1985	2023.05 - 换届	0
徐晓勇	副行长	男	1975	2023.01 - 换届	5.6189
顾准	副行长	男	1983	2023.02 - 换届	0

## 七、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一) 薪酬制度

1. 为进一步明确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有效调动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鼓励约束机制，合理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及支付方式，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

2. 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审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审查考核对象履行职责状况并对其进行年度考核，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协助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进行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具体实施方案由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向董事会报告。

3. 董事薪酬。董事履职以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复时间为准，依据其在本行的具体工作，计发津贴。独立董事津贴税前 8 万元人民币、股权董事税前 2 万元人民币。执行董事依据其在本行的具体工作岗位领取工作酬劳，不另行领取津贴，具体金额依据其履职进行考核。

4.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与其担当的责任、风险、经营业绩挂钩。领导班子成员薪酬标准依据《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行业薪酬管理办法》（苏农银发〔2025〕53号）及省农商联合银行年度考核的要求计算年度效益工资。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以及合规管理部、审计部、计划财务部等部门总

经理薪酬标准依据本行确定的岗位工资系数，按照考核标准考核发放。

5. 本行每年可依据经营进展状况、行业薪酬水平、通货膨胀水平等因素提出年度薪酬调整建议，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年度薪酬方案报董事会审核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6.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者，对其实施降薪或扣除薪酬：

(1) 违反本行相关规章制度的；

(2) 损害本行利益或造成本行重大经济损失的；

(3) 违法违规行为被监管部门以行政处罚的，或失职渎职，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本行造成严重影响的；

(4) 离开本职岗位或不再具有董高资格或无法履行职责的。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重要风险岗位负责人薪酬**

1. 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以年薪 8 万元标准计发薪酬；

2. 股东董事、监事：以年薪 2 万元标准计发薪酬，不满全年以实际月份发放。按有关规定，由本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考核标准：董事、监事应出席股东大会而无故缺席的，每次扣减 2000 元；董、监事无故缺席董事会会议，每次扣减 1000 元；董、监事无故缺席董、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每次扣减 500 元。

(1) 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以年薪 8 万元标准计发薪酬；股东董事，以年薪 2 万元标准计发薪酬，不满全年以实际月份发放，按有关规定，由本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执行董事的薪酬标准根据本行确定的岗位工资系数及绩效标准，考核后发放，按有关规定由本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2) 监事

职工监事的薪酬，本行职工监事以职工身份领取所在岗位的薪酬，作为职工监事身份不领取薪酬；外部监事的薪酬，外部监事按税前 80000 元标准计发薪酬；股东监事的薪酬，股东监事按税前 20000 元标准计发薪酬。

## (3) 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成员薪酬，按《省联社关于修订〈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系统薪酬管理办法〉的通知》执行，薪酬标准根据本行确定的岗位工资系数及绩效标准，考核后发放，按有关规定由本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4) 薪酬发放情况

### (4) 薪酬发放情况

①2025 年本行上半年薪酬总额为 8396.12 万元

②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③2025 年上半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高级管理层成员（含 2 名执行董事共计 8 人）薪酬，按《江苏辖内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办法》（苏农银发〔2025〕53 号）执行。本行分配系数为：董事长 1.0，行长 1.0，党

委副书记 0.9，监事长 0.9，五年以上的副行长 0.85，五年以下的副行长 0.8。当前执行预发，不代表其本人实际薪酬，待年终省农商联合银行考核确定后披露。

姓名	预付工资（元）	延期支付（元）
戴 萌	420000	139230
戚道富	420000	139230
孔令平	378000	110568
童雪松	378000	110568
张青海	360000	105300
华 俊	300000	87750
徐晓勇	330000	96528
顾 准	270000	105300
总 计	2856000	894474

#### ④ 行长助理

行长助理杨澄（兼合规部总经理）的薪酬标准根据本行确定的岗位工资系数，按照其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后发放。2025年上半年税前薪酬总额 16.3983 万元，延期支付 4.0364 万元，实发 7.3533 万元。

### 八、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

**（一）部门设置情况。**本行除设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行长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党群工作部、行业管理科外，总行机关设公司金融总部、零售金融部、普惠金融部、小微金融事业部、电子银行部、金融市场部、运营管理部、信贷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合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资产保全部、科技信息部、安全保卫部、人力资源部、审计部、

纪律监督室共 23 个职能部门。

**(二)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本行下辖营业部 1 家，支行 31 家，分理处 3 家，机构总数 35 家。具体为：

1. 营业部：泰州农商银行营业部

2. 支行 31 家：泰州农商银行九龙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北郊支行、泰州农商银行东郊支行、泰州农商银行泰东支行、泰州农商银行西郊支行、泰州农商银行泰山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塘湾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寺巷支行、泰州农商银行海陵支行、泰州农商银行东进支行、泰州农商银行金鑫支行、泰州农商银行济川支行、泰州农商银行育才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农业开发区支行、泰州农商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华港支行、泰州农商银行罡杨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凤凰园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医药城支行、泰州农商银行保税区支行、泰州农商银行鲍徐支行、泰州农商银行新港支行、泰州农商银行白马支行、泰州农商银行田河支行、泰州农商银行野徐支行、泰州农商银行许庄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口岸支行、泰州农商银行永安洲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刁铺支行、泰州农商银行胡庄支行、泰州农商银行大泗支行。

3. 分理处 3 家：泰州农商银行朱东分理处、泰州农商银行森南分理处、泰州农商银行港口分理处。

## 九、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本行半年报未经外部审计机构出具。

## 十、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无。

## 第六节 重大事项信息

### 一、股权管理

#### (一) 股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行总股本 115533.9063 万股。包括自然人 21739.3696 万股，占 18.82%（其中社会自然人股东持股 17937.8524 万股，持股比例 15.53%，员工股东持股 3801.5172 万股，持股比例 3.29%）；法人股东持股 93794.5367 万股，持股比例 81.18%。

#### (二) 股东持股情况

1. 报告期内，共发生 19 户股东转让所持全部或部分股权，股份合计 364.8714 万股。

2. 报告期末，本行有 3 户股东质押股权 5505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金比例 4.76%（其中为本行授信提供反担保 1 户），未超过全部股本金 20%。持股 1%以上股东质押股权 2 户，为泰州市华丽新材料有限公司，质押股份 2200 万股，占本行 2025 年二季度末股本金比例为 1.90%；正飞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质押股份 3300 万股，占本行 2025 年二季度度末股本金比例为 2.86%。

3. 前十大法人股东持股 69712.7456 万股，占总股本的 60.34%。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末持股数 (万股)	总股本占比	股份质押数

1	泰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1105.4968	9.61	
2	正飞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1090.6896	9.60	5300
3	泰州市第一交通物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1090.6896	9.60	
4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8676.1694	7.51	
5	泰州市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5784.1129	5.01	
6	上海澳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合资)	5358.2425	4.64	
7	泰州市华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4858.6547	4.21	2200
8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4807.7547	4.16	
9	泰州港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3470.4677	3.00	
10	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3470.4677	3.00	

#### 4. 十大自然人股东持股 2564.61 万股，占总股本的 2.22%。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报告期末持股数（万股）	总股本占比	股份质押数
1	袁*	1153.8611	1.00%	0
2	吴**	289.2055	0.25	0
3	谈*	248.8012	0.22%	0
4	孙**	138.2228	0.12%	0
5	朱**	134.7524	0.12%	0
6	袁**	120.1938	0.10	0

7	张**	120.1938	0.10	0
8	姚*	120.1938	0.10	0
9	黄**	120.1938	0.10	0
10	王**	118.9918	0.10	0

### 5. 5%以上股权股东情况

(1) 泰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8 日注册成立，公司位于泰州市海陵区海陵南路 302 号，注册资本 444112.86 万元，法定代表人顾鹏程，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对持牌金融机构和各类金融机构进行投资；金融大数据开发应用和咨询服务；企业征信服务；风险投资、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租赁、房屋出租、物业管理。报告期末，持有我行股份 11105.4968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 9.61%，持股比例和上年度没有变化。

(2) 正飞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1998 年 9 月 10 日注册成立，公司位于泰州市海陵区苏陈镇，注册资本 90008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凯，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消防设施工程；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施工专业作业。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广告设计、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报告期末，

持有我行股份 11090.6896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 9.60%，持股比例和上年度没有变化。

(3) 泰州市第一交通物资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14 日注册成立，公司位于泰州市江洲北路 719-1 号 508 室，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鹏，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销售金属材料、汽车（不含小轿车）、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电线电缆、五金工具、家用电器、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企业营销策划、房地产销售代理。报告期末，持有我行股份 11090.6896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 9.60%，持股比例和上年度没有变化。

(4)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1 日注册成立，公司位于南京市管家桥 65 号，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法人代表双传学，企业类型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其股东为：江苏省人民政府。经营范围：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企业托管、资产重组、实物租赁，省政府授权的其他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报告期末，持有我行股份 8676.1694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 7.51%，持股比例和上年度没有变化。

(5) 泰州市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8 日注册成立，公司位于泰州市富野路 1 号，注册资本 532851 万元，法定代表人宋凌翔，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土地前期开发与整理；基础设施建设；医药技术开发服务；医药会展服务；疫苗、生物药、化学药、医疗器械的技术研发（不含药品、医疗器械的生产

销售)等业务。报告期末,持有我行股份 5784.1129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 5.01%,持股比例和上年度没有变化。

## 6.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大股东及主要股东名称	2024 年 末持股数(万 股)	持股 比例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1	泰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05.4968	9.61%	泰州市政府
2	正飞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090.6896	9.60%	江苏泽祐企 业管理有限 公司
3	泰州市第一交通物资有限公司	11090.6896	9.60%	陈鹏
4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8676.1694	7.51%	江苏省政府
5	泰州市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5784.1129	5.01%	泰州市政府
6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4807.7547	4.16%	苏州市政府
7	江苏省苏豪新智集团有限公司	3461.5833	3.00%	江苏省政府
8	泰州苏中天线集团有限公司	1950.1020	1.69%	曹桂兰
9	袁沪	1153.8611	1.00%	袁沪
10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9692	0.52%	陆信才
11	杨屹峰	106.0534	0.09%	杨屹峰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无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至报告期末，本行无作为被告的未决重大诉讼及仲裁案件。

**四、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至报告期末，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五、重大人事变动**

姓名	日期	变动情形	备注
杨笠	2025年4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辞去董事职务，已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待监管机构审批	工作变动

**第七节 其他信息**

**一、2025年上半年消保工作开展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6月末，我行已构建起完备的组织架构，由合规管理部、运营管理部、信贷管理部、零售金融部等相关职能部门配合的消保架构，拥有32家支行（35个营业网点）服务客户。为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统筹协调，我行成立了以行长为组长，分管行领导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该小组肩负建立健全消保工作制度、梳理投诉处理流程、明确各部门及

营业机构职责等重要使命，为消保工作有序开展提供坚实组织保障。

## （二）制度建设情况

2025年，面对金融市场发展与日益严格的监管要求，我行组织消费投诉业务条线工作人员深入学习《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银行业保险业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结合自身实际，全面梳理修订内部制度，先后印发《泰州农村商业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泰州农村商业银行消费者投诉处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文件，构建起完善的消保工作制度框架，有效规范消费投诉处理流程，显著提升投诉处理规范化水平。

## （三）投诉处理机制建设情况及处理情况

我行高度重视消费者投诉管理，设立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办公室设于合规管理部，并配备1名专职人员负责全行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在投诉处理过程中，严格遵循《泰州农村商业银行消费者投诉处理制度》流程操作。对于认定为当事员工责任的投诉事件，除依规进行经济处罚外，责令限期整改，后续持续督导检查，有效提升投诉处理效率与质量，增强消费者对我行的信任。

2025年上半年，本行共接到各类投诉电话问询109起。处理过程中严格依规操作，未出现因投诉处理不当引发的负面舆情、重大突发事件，以及反诉和仲裁事件。对于事实清楚、争议简单的投诉，3个工作日内完成处理并告知投诉人；复杂投诉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调查取证与处理决定告知。

同时，杜绝推诿扯皮等不良现象，建立完善的投诉处理台账与档案，助力相关部门和个人总结经验、改进工作，投诉处理满意度达 95%以上。

#### （四）主要做法与成效

**1. 打造常态化宣传矩阵。**我行积极拓展与各类媒体合作，充分发挥官方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短信、网上银行、营业网点等平台优势，搭建起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咨询服务网络。全年定期在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发布金融知识科普文章，推送风险提示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有效提升公众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度。同时，策划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月”等系列主题宣传活动，覆盖人群达 2 万人次，显著扩大金融知识普及范围。

**2. 创新多元化宣传形式。**2025 年上半年，我行紧扣“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金融知识进万家”等重要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通过举办现场讲座、宣传 10 余场、设置咨询台 30 余个、发放宣传资料 1 万余份将金融知识以生动有趣的方式传递给消费者。活动期间，帮助消费者掌握金融基础知识，有效提高其金融风险防范意识。

**3. 夯实网点宣传阵地。**以各营业网点厅堂为核心宣传阵地，摆放涵盖理财、信贷、反洗钱等多领域的宣传资料，设置 LED 滚动字幕实时播放金融知识宣传片，电视屏幕循环播放视频短片，营造浓厚的金融知识宣传氛围，显著提升客户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水平。

## 二、2025 年上半年“三农”工作开展情况

## **（一）强化党建引领，创优“党建+金融”服务模式**

**1. 党建共建。**在行党委的组织、推动下，我行先后与泰州市农业农村局、泰州市供销总社、泰州市交通运输局等 35 家单位完成党建共建，并在战略合作的框架下实施深度业务联动。与市农业农村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后，双方发挥各自优势，重点围绕农业产业化项目、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三农”、民生等领域，在重大农业项目参与、农业专属产品创新等方面做到深度融合，双方围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优质群体，联动实现“苏农贷”、“苏科贷”产品的落地和推广，至 6 月末，我行发放“苏农贷”、“省农担”贷款 7005.48 万元，惠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6 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157 户。此外，双方还在农户小额普惠信用贷款的协调和推进、建立定期交流机制等方面实现深度合作，共同探讨和解决金融支农中存在的困惑和堵点。

**2. 政银保企。**我行积极响应“泰惠农·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政银保企对接活动号召，在省农商联合银行的指导下，为扶持和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创新并落地“兴村强体贷”信贷产品。至 6 月末，共计发放 1000 万元。

**3. 财补支企。**组织客户经理开展营销走访对接活动，把支持小微实体经济发展作为回归主责主业的着力点，用好用活“惠农助商贷”、“富民贷”和“省农担”等特色信贷产品，发挥财补政策支持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创业发展的强劲功效。至 6 月末，建档家庭农场 340 户、国标行标企业 26 户、“苏质贷”企业 165 户、商会企业及个体工商户 326 户，

累计发放各类贷款 283 笔、金额 12.07 亿元。

## **（二）聚焦“银村”对接，建立营销规定动作**

支行将服务区域内街道、村组（小区）和商铺的走访任务细分至相应责任人员。在统一走访形象、细化走访要求，规范走访行为，固化走访动作的同时，明确包括人员、路线、对象、单日任务量及进度要求在内的走访计划，支行行长带头参与走访营销活动，并负责与各村组负责人的联系与沟通，借力村组召开党员大会、代表大会等有利时机，加强金融惠民政策和助民、利民产品的宣讲。各支行重点挖掘致富能手、存贷款大户及其他支柱企业三大群体，利用人熟、地熟和情况熟的先天优势，通过熟人引荐、亲属推荐、干部举荐的方式，建立与在外创业能人和打工人员的纽带，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至 6 月末，我行新增小微信贷客户 1348 户。

对接本市财政局、交通局、文旅局、市妇联等单位，获取各类名单，结合客户客群特征及需求状况，在省农商联合银行指导下创新、研发与需求相适宜的信贷产品，注重对存量产品的完善、升级，进一步丰富“政务+金融”服务内涵。

充分运用科技赋能成果，引导客户经理加大“苏信贷”线上和线下贷款的宣传和营销，提高线上贷款占比，降低贷款的管户成本。搭建营销场景，畅通营销渠道，从而更好地推广本行金融产品，助力扩面强基工程，实现普惠金融服务零距离。

## **（三）加大“渠道”建设，健全农村普惠金融体系**

### **1. 构建“凤凰驿站”渠道。进一步优化物理网点、离行**

式 ATM、农村金融综合服务站建设规划，充分发挥电子渠道交易成本低、覆盖范围广、服务效率高等优势，不断加大以手机银行、贷记卡、市民卡为载体的移动金融推广力度，逐步建成广覆盖、可持续、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普惠金融体系。截至 6 月末，我行共计发展凤凰驿站 103 个，可视屏机具 13 台，补登机 24 台，点钞机 25 台，小型保险箱 13 台，A4 打印机 13 台，覆盖 75 个行政村，取现交易共 4.41 万笔，交易金额 3775.98 万元，代理缴费 8216 笔，金额 68.73 万元。

**2. 构建客户经理网格服务渠道。**泰州农商行的根在农村，网格建设是我行服务乡村振兴中的第二个战略。按照客户经理所处片区不同进行网格化管理，做到农村普惠全覆盖，切实做到每位客户经理了解脚下的每一寸土地，了解村组的每一位百姓，让百姓有任何金融需求都知道“谁是他的专属客户经理”。将全域划分为“农区”和“城区”，从客户建档、评议、预授信、授信签约到用信，全域走访、全域覆盖，做到网格客户信息“全知晓”、达标客户授信“全覆盖”。截至目前，我行已实现辖区内 166 个行政村、2757 个组、11.87 万个农户家庭建档评议全覆盖。

**3. 构建干部挂职渠道。**通过派员挂职，积极扩宽信息渠道，“银行挂职政府”是一大亮点。截至目前，我行有 5 名部门负责人挂职区级机关副局长，11 家支行负责人挂职所在乡镇（社区）副镇长（主任），2 家支行负责人挂职所在乡镇的农业农村局副局长，3 家支行行长挂职所在乡镇的经济发展局副局长，44 名客户经理挂职所在村（社区）金融助理。

及时了解政府近期的政策走向与支持方向，更好地服务当地政府的重点项目与重点企业，满足“三农”金融服务需求。

### 三、反洗钱培训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洗钱风险防控能力，增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规范反洗钱业务操作，针对不同岗位人员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种形式的反洗钱业务培训。

**(一) 新员工培训。**2024年12月25日至2025年1月2日组织对新员工反洗钱专题培训，结合柜面日常工作实际，使新员工在上岗前了解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相关规定，为今后开展工作提供了有力指导。

**(二) 董监高人员培训。**3月21日通过对新反洗钱法的解读，以最新反洗钱形势变化为主题开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反洗钱培训。

**(三) 业务条线专题培训。**组织柜面涉诈风险专题培训，2025年6月10日组织对入行近三年员工柜面取现业务涉诈专题培训，结合柜面日常工作实际，提升柜面员工的可疑识别能力，要求柜面办理取现业务时，要充分了解资金用途，认真做好业务问询和尽职调查，对于频繁取现的情况，要进一步核实，同时，要有针对性地对客户进行反洗钱宣传和账户安全的风险提示，切实发挥好“柜面第一道防线”的预警功能。

**(四) 反洗钱联络员、兼职人员培训。**一是下发洗钱风险提示2期，由各业务条线开展反洗钱内部培训。要求各部门、各岗位严格秉承“谁的客户谁负责”、“谁的业务谁负责”、

“了解你的客户”等原则，充分落实反洗钱管理要求，协同合作，确保信息共享，推动反洗钱义务履行和业务的融合发展。二是开展反洗钱联络员培训，从反洗钱政策解读、业务操作、风险提示等方面进行培训。内容涵盖各部室反洗钱工作分解、讨论以及下阶段反洗钱工作布置，有效梳理了各部门的工作职责，明确各部门的主体责任，有利于联动配合形成反洗钱工作合力。

####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 （一）坚持做小做散，夯实发展根基

一是立足本土深耕网格。结合泰州主城区城乡融合特点，合理划分网格、明确责任分工，推动支行立足网格、深耕细作，推动“网格化+大数据+铁脚板”展业模式真正落地做实。二是做好客群细分运营。牢固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提升综合营销服务能力，扩大开办业务覆盖范围，增强客户黏性。三是强化总行配套支撑。进一步优化部门设置和职责分工，精简管理流程，提高决策效率，为做小做散体系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 （二）调优业务结构，提升发展质效

一是强化负债主动管理。要健全完善负债管理体系，制定负债主动管理提升计划，从营销引导、定价管理、资金留存等方面做好统筹，推动高成本客户向低成本、财富管理业务转化。二是构建对公拓客体系。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党建全域覆盖的优势，充分放大所有中层对外挂职的作用，巩固深化党建共建、外联外拓等多方合作，逐月推

进与乡镇、园区的银政企农对接活动，为干部挂职工作站台，助力支行批量拓客。三是**统筹推进零售转型**。积极探索向轻型银行、交易银行转型路径，统筹推进零售转型。以公私联动与场景打造推动“零售业务批量做”，以深耕传统业务巩固筑牢基本盘，尤其要做实做透“早茶金融”，打造成为泰州农商行特色化经营的一张名片，不断推动从价格竞争、产品竞争转向价值创造和服务提升，持续提高每一个客户业务覆盖面和转化率，增强综合服务能力。

### **（三）夯实内部管理，赋能业务发展**

一是**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积极推进大额对公贷款“三台六岗”的落地，持续巩固放大普惠展业模式优势；全面梳理修订现有制度规定，为实现运营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提供有力支撑；严格财务预算管理执行，推动资产、负债、管理三端主动发力，强化成本控制，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经营质效。二是**加强合规案防管理**。围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工作要求，加强合规文化建设，强化重点案防领域排查，常态化开展案件风险排查，优化制度流程，强化制度执行，推动建立合规常态化长效化机制。三是**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强化安全文化培育，推动全员树立“大安全观”，严格落实公安、金融监管部门及联合银行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全面织密安全生产防护网，压实安全生产责任链条，提升全员应急处置能力。